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收文日期	108.10.16
編 號	2228

##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-1號4樓

承辦人：施乃嘉
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1768

傳真：(02)22585006

電子信箱：an4371@ntpc.gov.tw

22069

新北市板橋區三民路2段37號11樓

受文者：新北市牙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0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衛健字第10818892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課程簡章1份

主旨：有關本市108年度新北市戒菸衛教核心實體課程，惠請轉知所屬人員踴躍報名參訓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「108年度國民健康署藥事人員戒菸衛教師/戒菸衛教人員核心課程訓練執行準則」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課程訂於108年10月31日8時辦理，課程資訊摘要如下：
  - (一)採網路報名，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72pLWQ>。
  - (二)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至108年10月24日或額滿為止。
  - (三)上課地點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8樓在職教室（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-1號8樓）。
- 三、課程詳細資訊請參考課程簡章。

正本：新北市護理師護士公會、新北市藥師公會、新北市諮商心理師公會、新北市物理治療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職能治療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中醫師公會、新北市牙醫師公會、新北市醫事檢驗師公會、衛生福利部八里療養院、天主教耕莘醫療財團法人永和耕莘醫院、天主教耕莘醫療財團法人耕莘醫院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金山分院、國泰醫療財團法人汐止國泰綜合醫院、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亞東紀念醫院、行天宮醫療志業醫療財團法人恩主公醫院、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（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興建經營）、新北市立聯合醫院、衛生福利部樂生療養院、衛生福利部臺北醫院、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淡水馬偕紀念醫院、新北市各區衛生所

副本：台灣菸害防制暨戒菸衛教學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（均含附件）

# 108 年度新北市戒菸衛教核心實體課程

- 一、目的：辦理藥事人員戒菸衛教師/戒菸衛教人員核心課程訓練，以培育醫療院所、學校、社區及職場之專業戒菸衛教人員(護理人員、心理師、社工師、藥事人員及菸害防制相關醫事人員等)，以期提供民眾便利、優質之戒菸衛教服務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
- 三、日期/時間：108 年 10 月 31 日(星期四) 上午 8:00-13:00
- 四、地點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8 樓在職教室 ( 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 192-1 號 8 樓 )
- 五、課程表:

時間	分鐘	議程	主講者
8:00~8:20	20	簽到、領講義	
8:20~8:50	30	課前測驗	
9:00~10:30	90	如何增進戒菸個案動機及幫助個案堅持到底預防復吸 I	汐止國泰醫院 黃暖婷 戒菸衛教個案管理師
10:30~10:40	10	休息	
10:40~12:10	90	如何增進戒菸個案動機及幫助個案堅持到底預防復吸 II	澄品藥局 吳厚澤 藥師
12:10~12:40	30	課後測驗	
12:40~13:00		簽退	

~本議程如有異動，以當天現場公告為主~

六、報名資格：(新北市就業或設籍新北市優先錄取)

- (一) 完成「核心線上」課程 14 小時，並通過線上測驗及填寫滿意度問卷。或已取得戒菸衛教初階證書且於效期內(證書上發放日期 3 年內)。
- (二) 持有國內醫事人員證書。
- (三) 前述資格佐證資料，請於報名時上傳。
- (四) 佐證資料審查時間：報名後 5 工作天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 網路報名：

1. 請逕至本局網站(<http://www.health.ntpc.gov.tw/>) > 市民服務>線上報名>108 年度 10 月 31 日新北市戒菸衛教核心實體課程。
2. 報名時需上傳資料：
  - (1) 完成「核心線上」課程 14 小時者：醫事人員證書、線上課程積分證明。
  - (2) 取得初階證書且於效期內者：醫事人員證書、線上課程積分證明、初階證書。
3. 線上課程積分證明列印參考說明：<https://reurl.cc/0zXp8l>

(二) 錄取順序：

1. 新北市就業或設籍新北市。
2. 完成網路報名並提供正確版佐證資料。

(三) 請注意，報名完成不代表錄取，錄取者將公布於 <https://reurl.cc/8lppeX>。

八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08 年 10 月 24 日(四)，額滿為止。

九、課程費用：全程免費，無提供餐點及無申請教育積分。

十、完訓證書取得資格：

1. 完成核心實體課程課前測驗並全程參與實體課程且完成課程簽到退。
2. 核心實體課程課後測驗達 70 分以上，經本局認定核可後，於 2 個月內寄發結訓證書。

十一、聯絡人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施小姐 (02)22577155#1768